



## 香港康復計劃方案建議書

### 住宿照顧

- 女障一直以保障殘疾人士得到合理及平等的對待為己任，對性侵犯或性騷擾行為均採取零容忍態度。近年涉及殘疾人士的性侵犯及性騷擾情況尤為嚴重，性別歧視條例早於 1996 年訂立，社署為院舍訂立的《殘疾人士院舍實務守則》中卻沒有相關處理性騷擾的政策指引。為確保院舍職員與院友在院舍內有適切因應不同性別的安排，女障促請政府盡快於《殘疾人士院舍實務守則》增訂為殘疾人士提供服務的公營及非公營機構的防止性騷擾內部指引以及加強監管領有豁免證明書的私營院舍；
- 本港為全球男女最長壽地區，女性 ( 87.34 歲 ) 平均年齡更比男性 ( 81.32 歲 ) 為長。面對殘疾女性老年化，政府應為其住宿服務作長遠規劃，持續發展不同支援程度、類別和運作模式的住宿服務，以滿足他們的需要發展過渡性的住宿、日間訓練、護理及支援服務，協助她們在社區生活。

### 日間照顧和社區支援

- 女障贊同繼續發展日間照顧和社區支援，但女障認為仍未足以紓緩其家人或照顧者的壓力。根據社會福利署處理各項津貼的原則，受助者只能選擇申領其中一項社會津貼，意即已領取社會福利署傷殘津貼之低收入殘疾婦女即使確實執行照顧者的角色卻未能領取照顧者生活津貼。故此，女障期望政府能重新審視及考慮社會福利政策如何覆蓋一些備受雙重甚至多重劣勢的人士，並將照顧者津貼的概念化為具經濟價值的社會補助或酬勞。

### 自助組織的發展

- 女障作為香港首個關注殘疾婦女權益的自助組織，僅獲社署提供有時限、以兩年為一期的「殘疾人士 / 病人自助組織資助計劃」，計劃資助金額每兩年上限為港幣 45 萬元，引致常常處於財政緊拙的情況，窒礙機構發展及提供適切服務予有需要的會員。因此，女障期望政府**確切撥款**，為殘疾人士 / 病人自助組織資助計劃提供恆常化資助以支援自助組織的運作。
- 為自助組織提供以計劃為本的財政支援或向慈善基金作出推薦，使該些組織可推行為會員提供適切服務的計劃，財政支援應包括聘請有相關工作經驗之職員薪酬以加強自助組織的運作及發展。
- 除了鼓勵相關政府部門與法定團體定期與自助組織會面，就自助組織的發展方向交換意見，政府部門(如房署等)應加強溝通及合作。女障成立 17 年仍未能擁有獨立的會址及服務中心，因此期望房署及社署的合作，讓女障等仍尋覓會址的自助組織能得以取得會址運作。

### 提高婦女事務委員會實權

- 縱然婦委會獲政府支持，卻沒有足夠資源以建立相應配套以協助政府進行有關推行性別主流化的改革措施，更無任何權力去監察及推動政府各部門的改革進度。女障促請政府提高婦女事務委員會實權，免於性別主流化淪為紙上談兵。同時，女障期望政府在推動性別主流化清單時增加透明度，讓公眾了解政策及監察成效。